# 关于2023年下半年基层教学法活动相关要求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充分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教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基层教学组织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请各学院本学期组织各基层教学组织重点围绕以下内容有针对性地开展教学法活动：

**一、活动内容**：

1.学习《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要求每个专业从师资力量、学科支撑、专业实力和影响力、实践教学条件、招生就业等进行全面调研和自我诊断，摸清专业现状。按照学校安排，积极推进2024版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明确专业定位、毕业要求，结合专业认证要求，做好课程体系设计。

2.针对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强化对于课程过程考核、毕业设计等教学运行过程的管理，积极推进课程教学内容及考试评价方法改革。

3.各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教学技能提升专项教学法活动，特别对于新上课教师的教师，安排老教师一对一指导，利用基层教学法活动对每位新教师进行试讲评课。

4.动员教师积极参与各类相关教师教学竞赛，以竞赛为契机有计划组织课程团队，通过共同研讨、备赛打磨等形式促进团队建设。

**二、活动要求：**

1.各学院应按《西安邮电大学基层教学组织管理办法》（西邮校发【2022】80号）要求，建立健全学院的基层教学组织相关工作制度，组织各基层教学组织开展好基层教学法活动；鼓励各学院进行基层教学法活动模式创新，结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专业认证、教研教改等工作，打破院系专业壁垒，跨院系就教学中热点、焦点、突出问题共同深入交流研讨，营造良好教研生态。

2.各基层教学组织根据以上活动内容，做好基层教学法活动计划，有针对性开展基层教学法活动，以学院为单位提交教学法活动计划。

3.基层教学组织应定期开展基层教学法活动，原则上每两周至少开展一次，若基层教学组织包括多个本科专业，应按照专业分别组织。

4.认真做好教研活动记录和总结，每次活动情况应在教学法活动记录本上完整记录，内容应完整、准确，文字不能过于简单，并留存活动开展的签到、照片或视频等其他资料。学期末，各基层教学组织从实际所开展的活动内容中遴选有特色和示范效应的活动内容形成典型案例，学院对各基层教学组织提交的典型案例进行审核后统一提交。

5.教学法活动计划请9月8日下班前，电子版以文件包形式发送至李瑛广讯通，纸质版提交教师发展中心（东区安美学生公寓二楼）。

教师发展中心

               2023年9月1日